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0 日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每日 9:30-11:30，13:00-15: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田俊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独立董事田俊作为征集人，根据《管理办法》及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所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公告。

1、征集人基本情况如下：

田俊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3 月在武汉市商业银行证券部任证券分析师，1998 年 4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武汉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任证券投资部项

目经理，2001年4月至2005年8月在武汉证券公司任营业部财务经理，2005年9月至2006年9月任新时代证券公司合规部经理，2006年10月至2007年10月任索纳克（中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07年11月至2019年11月历任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现任云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金融专业校外导师、公司独立董事。

2、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4、征集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对《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表决理由：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使经营者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管理效率和经营者的积极性、创造性与责任心，并最终提高公司业绩。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将于2022年5月13日在：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昆明恒隆广场办公楼39层会议室召开，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的委托投票权，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于2022年4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至2022年5月9日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22年5月10日至2022年5月12日期间（每日9:30-11:30，13:00-15:00）

（三）征集程序

1、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收件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 23 号昆明恒隆广场办公楼 39 层董
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50051

联系人：蒋宏、李栋兵

电话：0871-63193176

传真：0871-63193176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
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四）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
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
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五）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
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
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
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
无效。

（六）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七）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
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
权委托自动失效；

-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
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
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

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特此公告。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征集人：田俊

2022年4月22日

附件：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它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田俊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